

N 学界观点

促进非公经济人士
健康成长的环境优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是重大经济问题，也是重大政治问题。”十八大以来，我国面临的世情、国情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处于这一阶段的非公经济人士的发展也面临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因此，创造一个有利于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的环境非常重要。



为铭记改革开放以来宁波第一代民营企业家人生经历，传承和弘扬他们的创业创新精神，市工商联等组织开展了“向第一代企业家致敬”系列活动。

操家齐 张弛 黄增付 阳晓伟

结合国内外已有的研究成果、我国的国情以及我们对非公经济相关调研中的感性认识，我们认为当前影响非公经济人士成长的环境因素包括政治环境、经济环境、社会文化环境、个人环境等四大方面。其中政治环境包括政治稳定、法制环境、政商关系等；经济环境包括经济体制、税收负担、产业政策、经济发展阶段等；社会文化环境包括社会舆论、宗教信仰、社会规则等；个人环境包括家庭背景、教育背景、个性特征等。

一、以增强非公经济人士安全感为目标，以依法行政为重点，优化非公经济人士成长的政治环境

1、强化非公有制财产权不可侵犯的理念，增强非公经济人士信心

一是建立产权平等保护的理念，无论是公有经济财产权还是非公经济财产权，都是合法财产权，应该得到平等保护，没有层级区别，将财产权区分等级是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格格不入的；二是在司法实践上应该强化非公有制财产权的平等保护，一体依法保护各种所有制的财产权，不能因为财产权属性不同而有所轻重；三是加强非公有制财产权不可侵犯的舆论环境建设，在整个社会形成尊重非公经济财产权的舆论氛围和社会风气。

2、坚持依法行政，增强发展的可预期性

一是增强法律的严肃性，防止“情大于法”“权大于法”现象发生，让法律成为裁决矛盾的终极武器；二是及时清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适应的法律法规，该修正的修正、该完善的完善、该废止的废止，避免不合时宜的法律法规伤害法律的严肃性；三是保持法律、法规的延续性，避免朝令夕改，让人无所适从；四是行政部门执法应受到有效监督，避免知法犯法、枉法行政行为的发生。

3、审慎处理民企产权案，消除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顾虑

一是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按照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通过的《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意见》，以发展眼光客观看待和依法妥善处理改革开放以来的各类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经营过程中存在的规范问题；二是对涉及重大财产处置的产权纠纷申诉案件、民营企业和个人违法申诉案件依法甄别，确属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的错案冤案，要依法予以纠正并赔偿当事人的损失；三是对涉及非公有制企业的一些标志性案件务必做到依法审慎审理，避免因枉法而伤害整个群体的法治信心；四是对市场经济条件下非公企业的一些创新性的经营行为，保持宽容、

审慎的态度，不宜以现有法规来约束面向未来的创新行为；五是避免动辄将民事纠纷上升为刑事案件，准确把握经济违法行为入刑标准，防止把经济纠纷当作犯罪处理，防止选择性司法。

4、以“清”和“亲”为目标，建立健康的政商关系

一是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非公企业，政府部门都应该一视同仁，避免亲疏有别；二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政商关系的要求，领导干部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接触交往，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情况下更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对非公经济人士多关注、多谈心、多引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三是牢固树立服务型政府的理念，增强服务非公经济发展的责任感和主动性；四是加大对政府官员的监督，加大权钱交易的查处力度，维持市场公平。

5、促进非公经济人士的政治参与，加大党外代表人士培养、选拔、使用工作力度

一是重视从非公有制经济中选拔优秀人才参与国家与社会治理，畅通非公有制人士的上升渠道，扩大国家选人用人的视野，让更多人才脱颖而出；二是适度扩大非公有制人士进入各级人大、政协、党代会的名额，代表所在群体的利益，表达正当诉求；三是实现非公经济人士安排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做到有章可循，增强他们参政议政的信心。

二、以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繁荣为目标，以降低企业负担为抓手，优化非公经济人士成长的经济环境

1、完善税费制度，切实降低非公经济税务负担

一是充分认识到现有税负确实过重，不利于国家经济的发展繁荣，必须要进行大力度的调整；二是针对我国企业所得税制，基偏大问题，通过扩大企业成本中允许税前扣除的项目范围，缩小税基，降低企业税负；三是进一步完善营改增制度，做好对企业辅导培训与信息咨询服务，防止因对税制掌握不熟悉而增加税负，帮助企业调整经营策略以适税制变化，切实将营改增红利落到实处；四是加强税收征收的监督，防止征过头税、预征收等行为发生；五是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行使偷税处罚行政裁量权，以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努力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六是通过行政机构改革、减员增效等措施降低财政负担，减少财政支出。

2、完善用工制度，降低用工成本

一是充分意识到目前工人工资上涨是必然趋势，是市场供求关系的反映，降低企业用工成本不能寄希望于降低工人工资；二是当前用工成本过高的原因主要是“五险一金”费率过高，而且

连年增长，应该从降低“五险一金”费率着手，切实降低企业用工成本；三是各级政府应该更积极地推进人的城镇化，为外来务工人员提供同等的公共服务，特别是在子女教育和住房保障上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外来务工人员稳定就业，减轻企业因此导致的人力成本。

3、抑制投机性经营行为，扶持实体经济

一是抑制房地产行业的投机行为，回归住宅的居住属性，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促进住有所居；二是抑制投机性金融行为，防止金融脱实向虚，导致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情况的发生，让金融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三是同等重视新经济和传统产业，让“互联网+”更好地服务于传统制造业的发展，避免片面重视新经济而忽视传统产业特别是传统制造业，促进经济的稳健发展和转型升级；四是大力扶持实体经济的发展，通过税收优惠、补贴等各类形式减轻企业负担，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提高科技含量和产品附加值，增强实体经济的发展信心和市场竞争能力。

4、促进平等发展，让非公企业享有同等国民待遇

一是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可靠、高效、便捷的服务；二是要着力放开市场准入，凡是法律法规未明确禁止的行业和领域都应该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凡是我国政府已向外资开放或承诺开放的领域都应该向国内民间资本开放；三是要着力加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建立面向民营企业的共性技术服务平台，积极发展技术市场，为民营企业自主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和专业化服务；四是要着力引导民营企业利用产权市场组合民间资本，培育一批大企业集团；五是要进一步清理、精简涉及民企投资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和涉企收费，规范中间环节、中介组织行为，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企业成本。

三、以提高企业家社会声誉为目标，以培养重商文化为重点，优化非公经济人士成长的社会文化环境

1、培育重商文化，优化社会文化环境

一是在思想意识方面，要破除“重农抑商”“重官轻商”的陈旧观念，树立“崇企重商”的新理念；二是政府部门要带头解放思想，破除官本位思想，树立服务意识，主动服务、靠前服务，引导社会形成重商的风气；三是舆论引导，树立优秀企业家先进典型，展示企业家良好社会形象；四是促进优秀非公企业家与公众的互动，尽量缩短他们与公众的距离，让那些诚信经营、服务社会的优秀企业家成为更多青少年心目中的英雄和偶像。

2、弘扬企业家精神，以企业

家精神增进社会进步

一是弘扬企业家创新精神，引领社会不断超越自我，促进社会各领域的创新；二是弘扬企业家的担当精神，引领社会担当起对员工、对用户、对家庭的责任感；三是弘扬企业家的坚韧精神——想尽千方百计、吃尽千辛万苦、走遍千山万水、说尽千言万语，“白天当老板，晚上睡地板”，引导社会大众，特别是青少年不怕吃苦，坚忍不拔追求成功；四是弘扬企业家的诚信精神，以诚信安身，以诚信立命，以诚信赢信任；五是弘扬企业家的反哺精神，富而思源，回报社会，引导社会大众，特别是青少年懂得感恩，乐于回报。

3、完善退出机制，解决非公经济人士的后顾之忧

企业平均寿命短暂，创业风险较高。一是完善、简化企业破产程序，既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又要保障企业家合法利益，不至于承担无限责任；二是破产企业家应该纳入社会保障体系，保障他们基本生存权和起码的身份尊严；三是尊重市场规律，完善优胜劣汰的机制，避免挽救达到破产条件的企业致使债台高筑，以至于负债累累，最终不堪重负。

四、以增强理想信念为目标，以教育培训为手段，优化非公经济人士成长的个体环境

1、加强非公经济人士培训，纳入党和政府的培训体系

加强非公经济人士特别是新生代企业家的培训意义重大。一是像对待国有企业干部一样同等重视非公经济人士的培训，同时更重视他们的自由选择权，为他们提供优质培训资源；二是建立完整的非公经济人士的培训规划，根据党和政府的目标和本人的意愿，建立完整的课程体系，满足他们各方面的成长需要；三是高度重视新生代企业家、“创二代”的培训，让他们坚定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信心，富而思源，富而思进。

2、发扬国学的现代价值，引领企业家树立正确的价值观

在调研中不少非公经济人士强调国学对于自身发展的重要性，国学中的传统儒家思想意义重大。一是以儒家的人本思想促进企业家重视员工、关心员工、尊重员工，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二是以儒家的人的思想协调企业与员工、社会、政府、客户的关系，促进企业的和谐发展、社会的和谐进步；三是提倡儒家“为政以德”的管理理念，增强企业家的道德修养，带头遵章守法，自我约束，接受监督，公道无私，修己安人；四是以儒家的兼济天下的人世精神办企业，经世济民，诚信经营，回报社会。

【作者单位：中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统战工作理论浙江（宁波大学）研究基地】

N 理论漫谈

治网之道首在治心

吴剑

近年来，在社会利益日趋多元的新形势下，社会心态也随之出现明显变化。特别是近几年，随着经济社会结构加速转型，人们在面对楼市房价上涨、生活成本攀升、社会保障不足、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社会问题时，容易出现消极悲观、焦虑不安、抑郁不平等不良心态，并以情绪发泄的形式表现在互联网舆论场上，形成较大、较集中的负面消极的网络舆情基本。化解和疏导社会情绪，不断培育健康、良性、可持续的社会心态，是建设网络空间精神家园的首要任务，也是构建网络综合治理体系的关键一环，更是凝聚力量推动社会发展的内在基础。

让正能量成为网络导向，引人心向善。态度乐观、积极、向上的人，往往充满着热心、希望与信念，一个充满正能量的网络舆论场，必定能让人备受感染，乐观向善。如今，互联网已经越来越深入融入现实生活，影响着每一个人的思想和价值观。如果主流的正能量不发声，杂音、噪音就会嗡嗡作响，从而影响每一个人的心境；如果健康向上的内容得不到传播，消极恶俗的内容就会流行，腐蚀每一个人的思想。因此，必须打破“沉默的螺旋”现象，人人争当战士、不当绅士，敢于向网上不良思潮亮剑，敢于揭露造谣传谣的恶意为行，敢于同抹黑党史、国史、军史的势力斗争，让正能量成为网络空间的主流声音和正确导向。

让法律成为网络遵循，引人心向善。法治是治国利器，依法治网是网络治理常态化、长效化的根本保障。然而，网络的虚拟性、开放性、隐蔽性等特点，以及长期以来管理落后于发展的现实，网络空间似乎成了法外之地，一些用心不良之徒，为了金钱利益，不惜破坏人民群众共享的网络精神家园，在互联网

上搞一些恶意攻击、恶意诽谤、恶意炒作、恶意营销等不法行为，对网络空间的和谐发展形成了极大的破坏力。对此，不但要运用好协商、契约、道德、习俗等社会内生机制，更要坚决举起依法管网、从严治网的利剑，严厉整肃这些不法行为，决不能姑息养奸，要让守法者得利，违法者受罚。

让规则意识成为网络自觉，引人心向善。无规矩则无方圆，无秩序则无自由。如果网民毫无规则意识，网上发言肆无忌惮，网络空间就会“杂草丛生”，互联网就会成为“潘多拉魔盒”，不良网络行为和网路现象，将对现实社会产生难以估量的不利影响。网络空间是我们共同的精神家园，每一个网民应当有自律之心。必须不断强化每个人的规则意识，通过培育更多讲规则、讲秩序、讲文明的中国好网民，形成理性、健康、自律的网络好风尚，引领全中国7亿多网民，共同肩负起维护清朗网络空间的职责。要让规则意识成为全民网络自觉，努力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充分发挥网民的主人翁精神，让人们在网络空间这个共同家园中行为自律。

让党的主张成为网络最强音，引人心向党。人心向党，是最大的政治。要让党的主张成为网络空间最强音，决不能让网络“反红心态”滋生蔓延。要讲好新中国成立以来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军事等各方面伟大成就的网络故事，走好新时代党的网络群众路线，应对好新形势下出现的网络舆情事件，解决好新矛盾下人民群众的网路诉求，讲好党的好故事，传播党的好声音，不断增强党的网络公信力，增强中国人的道路自信、制度自信、理论自信和文化自信。要充分利用互联网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正面作用，让党领导下的互联网发展成果惠及全体人民，让人民有更多“获得感”。

N 社科动态

各领域专家共谋
东部新城时尚产业与城市发展

日前，由市政府和中国服装协会主办，东部新城开发建设指挥部、市社科院（社科联）承办，宁波发展战略研究会及博洋研究院执行承办的2018“潮起东部，时尚宁波”新空间新动能——宁波时尚产业发展论坛在朗豪酒店举行。论坛上，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副主任侯云春、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周一奇、瑞士playze建筑设计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何孟佳、北京服装学院院长助理王琪、意大利马兰戈尼学院中国区校长黄德忠等各领域专家，共同探讨时尚、产业和城市的话题。

在新时代全球化的大背景下，作为城市产业体系重要组成部分的时尚产业，正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宁波的红帮裁缝以工匠精神让宁波服装享誉全球，纺织服装产业成为宁波的一张金名片，培育了雅戈尔、杉杉、博洋、申洲、太平鸟等一大批中国知名品牌，国际领先的制造能力、庞大的产业体系、知名的品牌沉淀、时尚人才的储备，为宁波时尚产业发展积蓄了力量。东部新城作为宁波城市新中心，国际会展、国际金融、国际航运三大产业中心日趋成熟，新金融、智能经济、文化创意等新兴产业正在加快打造，目前正积极谋划宁波时尚创意中心，打造集时尚、人文、设计、研发、商业于一体的时尚产业集聚区。

与会专家认为，在多元化、时尚化的大变革时代，时尚产业发展要以设计为核心，讲品牌、讲工匠精神；宁波要充分利用良好的时尚基础，以时尚文化为内涵，以时尚空间为载体，连接产业、城市和人，营造一个活力的城市；要准确把握时尚机遇，用态度、温度、强度，多角度构建宁波时尚创意中心；要重视利用内需发展品牌，充分认识人才对时尚产业发展和时尚空间营造的重要性。（李磊明）

宁波地方立法理论与实务问题研讨会举行

最近，由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与市人大立法工委联合主办，市地方立法研究基地与市地方立法研究基地承办的宁波地方立法理论与实务问题研讨会召开。研讨会围绕宁波地方立法热点与难点问题展开了深入的交流，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与市人大立法工委构建了立法研究专家与立法实务人员的一对一深度合作模式，深化了校地合作与地方立法人才培养机制。

长期以来，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与市人大立法工委建立了密切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是市人大立法联系点单位，法学院教师先后主持、参与50多项地方立法课题研究，立法研究成果多次

获得省人大立法工委、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的肯定与批示。去年10月，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与市人大立法工委签署了全面合作框架协议，并于12月底合作成立了市地方立法研究基地。地方立法研究基地成立以来，法学院教师先后承担了10多个地方立法研究项目，在地方立法研究和地方立法人才培养方面取得进展。今后将通过课题合作、科研沙龙、专题研讨等形式，定期就宁波地方立法热点与难点问题开展交流，加强法学院地方立法研究人员与立法工委实务人员的交流合作，进一步提升宁波地方立法研究水平，努力将地方立法研究基地打造为我市一流的地方立法研究智库和立法人才培养基地。（李磊明）